#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

#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实施细则

2021年04月修订

毕业论文（设计）是在本科教育阶段达成毕业要求、实现培养目标的重要教学环节。为了切实做好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努力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规范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按照《教育部关于印发《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的通知》（教督〔2020〕5号）和《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校教字[2020]117号）文件，特制定本办法。

**一、教学目的与基本要求**

毕业论文（设计）是在本科教育阶段达成毕业要求、实现培养目标的重要教学环节。毕业论文（设计）的教学目的是要求学生运用所学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进行综合实践训练，培养其提出问题、分析并解决问题的能力和开拓进取的科学精神。

教学基本要求是培养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工作作风和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能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独立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

**二、教学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由教学副院长负责，教学秘书协助，专业负责人、督学和学生代表组成，全面负责全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按照专业成立工作小组，由专业负责人牵头，成员包括督学和各研究室主任，承担论文题目复审、确定答辩小组组成、审核补答辩和评优工作职责，以及整个论文（设计）过程的检查。教务办公室负责统一管理与协调，各研究室负责组织安排具体工作。

各研究室主要负责落实毕业论文（设计）任务、对教师指导资格进行初审、论文进行过程的检查、确定答辩小组并组织答辩、成绩评定、论文工作总结等。各研究室撰写年度指导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时，需要就所指导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情况，指导学生对复杂工程问题以及毕业要求的达成度进行较为详细的分析。各研究室需要将每届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及相关材料在答辩后一周内收齐整理，并交给学院教务办公室。由学院教务办公室编号登记，造册归档。

**三、指导教师职责**

1. 指导教师应由具有一定教学工作经验、工作认真负责和较高教学、科研水平的讲师及以上职称在职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应保证充分的工作时间。

2. 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选定课题，下达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制定指导方案。指导、审查学生拟定毕业论文（设计）的进度、工作内容与方法，定期答疑（质疑）、检查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进度。加强学生综合实践能力、主动创新精神以及独立思考与批判性思维能力的培养。

3.加强学术诚信教育。及时纠正学术不端行为，必要时向学院建议取消学生答辩资格。

4. 按照专业毕业论文（设计）教学大纲与教学标准要求，落实教学内容，审查毕业论文（设计）成果及定稿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学生做好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准备。

5.指导教师要加强对于本科生的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强化导师责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定期对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指导与检查，原则上指导或检查每周不少于一次，并做好记录，每月进行阶段性检查，提出评价和指导。定期向研究室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因公出差，2周内需学院主管教学院长批准；超过2周，需经教务处批准，并事先布置好学生任务，委托他人代为指导。

6. 承担在校外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学生的校内指导教师，应配合毕业论文（设计）的校外指导教师，根据学院有关规定，及时掌握学生工作质量和进度情况，与校外指导单位合作做好毕业论文（设计）的各项工作。

7.认真审查毕业论文（设计）成果。审查定稿毕业论文（设计）和程序等，指导学生做好答辩准备。在毕业论文（设计）完成后，对学生进行全面考核，撰写评语，提出评分的初步意见。

**四、学生守则**

1.努力学习、勤于实践、勇于创新，独立保质保量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不弄虚作假，不抄袭他人的成果。

2．在毕业论文（设计）期间，按照要求及时认真地在“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中填报各类材料。

3．赴校外进行毕业论文（设计）的，须向学院提出申请并获批后方可实施，并须定期向学院汇报工作进展情况

4.遵守纪律，保证每天8小时学习时间，赴外的学生应遵守所在单位作息时间。

5.遇事或生病，如请假1至2天，须经指导教师批准；请假3天以上，须经学院批准；累计旷课5天（含）或请假2周（含）者，不能参加答辩。

6.调研或实验时，爱护仪器设备，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及有关部门规定，严禁在工作场所进行与工作无关活动等。

**五、教学过程管理及要求**

1. 采用“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进行全过程信息化线上管理模式。

2.征集课题：向全院教师征集课题；同时接受学生自拟课题申请。

课题应密切结合专业的培养目标、毕业论文（设计）教学大纲要求，内容与专业密切相关，应具有相当的先进性、适当的深度、难度和工作量。课题既要使大多数学生能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任务，又能使少数特别优秀的学生得到更好的培养和锻炼。

课题要有利于学生得到全面的训练，有利于巩固、深化和扩充所学的知识，有利于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与创新精神。

多名学生共同参与同一研究项目，题目名称要有区别，学生不仅需要完成协作部分内容，还要完成自己的独立部分工作。

3、审题与定题：以研究室为单位审查论证所征集的课题，学院专业工作小组对题目进行最终审核。

课题性质分为工程类与研究类，其中工程类论文选题应不少于80%。

4.选题：将审定后的课题公布，进行课题师生双向选择，并汇总选题结果。每位教师指导同一届学生人数不超过8名（包括辅修学位），在一个学院内指导学生人数不超过5名，一般应至少指导2名以上学生。选题结束后，由研究室为单位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汇总表》（附件B-1），提交给学院。

5.下达任务书：指导教师对学生下达《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附件A-1），明确任务。

6.学生撰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附件C-1）。

7.专业工作小组检查学生开题工作完成情况及质量。

8.开展研究：在教师指导下学生按计划开始毕业论文（设计）研究工作。

9.中期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指导教师精力投入情况；学生精力投入情况；任务书、开题报告等完成情况及质量，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展等。检查工作分为指导教师与学生自查、学院检查。学生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表》（附件C-2）。

10.题目一经选定，不应随意改变。指导教师在指导过程中认为论文选题必须调整的，在重新确定论文（设计）方向和题目后，须由学生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题调整申请表》（附件D-1），经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小组审批后进行更改题目。

**六、考核及成绩评定**

1.论文撰写

指导教师结合专业特点指导学生规范撰写论文；学生参照《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模板》（附件Z-2）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字数不少于2万字，提交指导教师审阅修改、定稿。指导教师对照《任务书》规定的任务和技术指标，对毕业论文（设计）成果进行考核。毕业论文（设计）中包含《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版权使用授权书》（附件C-3），须由学生本人和指导教师亲笔签名,同时需要在“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中提交。

2.论文查重

学院根据学校要求采用“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抄袭检测系统对所有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学术不端检测。检测合格的毕业论文（设计）方可参加答辩及成绩评定，终检不合格的毕业论文（设计）不能答辩。学术不端检测的合格标准为论文复制比小于等于20%。每名学生有2次查重机会。

3.程序检测

以研究室为单位，对学生提交的程序进行检测并评分，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程序检测记录表》（附件E-1）。如果无法进行测试，需在表中记录原因，并给出评分的替代标准。

4.答辩及成绩评定

（1）答辩资格审查：指导教师应全面审查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任务完成情况（含程序检测）、创新性、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程度、学术诚信、查重结果等，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审表》（附件E-3）。表中指导教师意见，应不少于100字。主要内容有：

①学生是否较好地掌握了课题所涉及到的基础理论、基本技能和专业知识；

②学生是否按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要求，独立完成了毕业论文（设计）各环节所必须完成的任务；

③毕业论文（设计）完成的质量和在完成过程中所表现的独立思考、独立工作、组织管理、表达、合作等各方面能力情况；

④毕业设计中所表现出的学习态度、学习纪律等情况；

⑤提出论文的优点与不足，指出论文解决的关键问题。

指导教师对学生论文给出相应评分，并指出学生是否可以进行答辩的结论。通过审查的学生方可参加答辩。

（2）由研究室为每名学生分配一名评审人，对学生论文进行评审，给出评审意见和评分。

（3）答辩评审：所有毕业论文（设计）必须答辩，可采用线下或线上视频两种方式进行。学院成立答辩委员会；各研究室可设若干答辩组，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教师任组长，答辩组由5-7名讲师及以上职称成员组成。填写《吉林大学软件学院本科毕业设计答辩工作安排表》（附件B-3）

答辩中：①学生简要报告毕业论文（设计）的主要内容，重点陈述论文的主要工作及创新点。②答辩组提问，学生回答问题，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记录》（附件E-2）。③答辩组集体讨论并为论文写出详细答辩评审意见，给出相应评分，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审表》（附件E-3）。答辩评审意见应根据学生实际完成质量及答辩情况等进行综合评价（不少于100字）。

每个学生答辩时间（含内容展示、回答问题）不得少于15分钟。

答辩过程须指定专人做好过程记录。对于线上答辩，同时要求全程录音录像，实现整个答辩过程可回溯、可复查，以确保线上答辩质量。答辩结束后将线上答辩音频、视频资料的压缩包上传“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留存备查，非线上答辩不作录音录像要求。

（4）成绩评定

答辩小组根据程序检测评分（占20%）、指导教师评分（占20%）、评审专家评分（占20%）、答辩小组评分（占40%），最终评定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成绩。

程序检测评分、指导教师评分、评审专家评分、答辩小组评分均按百分制记，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最终成绩按百分制进行评定。成绩评定应严格按照《毕业设计》教学大纲的课程考核与成绩评定标准进行评分。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毕业论文（设计）成绩为不及格；

（一）设计中有原则性重大错误或基本没有完成任务；

（二）弄虚作假，有抄袭行为；

（三）答辩时概念不清，对主要问题无法回答；

（四）工作量严重不足。

专业内成绩分布，优秀率不高于20%，良好率不高于45%，中等、及格、不及格总数不低于35%。

答辩结束后，以研究室为单位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汇总表》（附件B-4）。

《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审表》经学院答辩委员会主任审核签字备案。

5.缓答辩和补答辩

因自然灾害、人为特殊情况等特殊原因造成的不具备答辩条件的，可申请暂缓答辩，学生需在规定答辩时间五个工作日之前，向答辩组提交《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缓答辩申请表》（附件D-2），答辩组2个工作日内上报学院，经学院和学校教务处审批后，方可执行缓答辩。

学院组织补答辩，包括各研究室拟推荐的校优秀论文；学生对于第一次答辩成绩不满意，并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补答辩申请表》提出书面申请（附件D-3）；以及提出缓答辩申请，并有条件参加补答辩的。补答辩的答辩组由副教授及以上教师、院级督学、院教学委员会委员组成。毕业论文（设计）的答辩成绩以补答辩成绩为准。

每次答辩，均须做好答辩记录，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记录》（附件E-2）。

6.毕业论文(设计)阶段工作结束后，学校将对所有应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进行一次“学术不端检测”，同时也将抽调部分应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开展校外盲评(审)工作，并公布审核结果。对于“学术不端检测”不合格的毕业论文（设计）将认定为不通过，由相关学院进行调查核实，对已查实的作弊、剽窃、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将依法撤销已授予学位，并注销学位证书。吉林省教育厅也会按照教育部相关要求，对上一学年度授予学士学位的论文进行每年一次的抽检，抽检比例原则上应不低于2%。

7.总结

（1）学生满意度调查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结束后，在学生离校前进行毕业论文（设计）环节调查，了解学生对毕业论文（设计）的教学管理的满意度，了解学生对能力提升的自我评价等信息。

（2）撰写工作总结

研究室主任撰写并提交本研究室《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研究室工作总结分析报告》（附件B-5）。

学院撰写并提交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

研究室与学院的工作总结报送教务处备案。

总结的基本内容包括：①具体实施情况，包括实践条件保障、实验与调查开展情况、成果与学生综合实践及创新能力提升；②本单位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有显著效果的做法与经验；③成绩分析；毕业要求的达成度分析；针对毕业论文（设计）题目进行“复杂工程问题”的符合度分析。④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⑤意见和建议等。

8.归档

学生根据答辩意见完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修改毕业论文（设计）文本，按《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装订及排版要求》（附件Z-3），将毕业论文（设计）装订成册，与其他纸质归档材料一并交给指导教师，电子归档材料按时上传“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经指导教师审查通过后，以研究室为单位收齐，提交学院存档。

学生论文档案袋材料见附件Z-4。

研究室归档材料：附件B-1、B-3、B-4、B-5、E-4。

学院归档材料：附件B-1、B-2、B-4、B-5、E-4；学院毕业论文（设计）总结。

**七、赴校外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学生管理及要求**

赴校外做毕业论文（设计）的同学，学生填写《吉林大学本科生到校外做毕业论文（设计）申请表》和《吉林大学本科生到校外做毕业论文（设计）登记表》（附件D-4、D-5），并征得指导教师同意批准，在经学院负责人签字批准后，才能离开学校到相关单位实习。

课题可以是学院下达的题目，学生利用企事业单位的条件与环境完成；也可以是经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的企事业单位的实际题目。

在校外实习阶段，每周至少一次与校内指导教师联系，汇报毕业论文（设计）的进展情况，否则论文不准答辩。学生在校外期间，遵守法律，遵守社会公德，树立良好的形象，遵守所在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工作，不做与论文无关的事，强化安全意识，确保在外期间的人身安全。

校内指导教师应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及时掌握学生工作质量和进度情况；要求校外指导老师检查、指导学生工作，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

学生赴校外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必须回学校答辩。校外工作结束后，校外指导老师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校外指导教师综合评语》（附件A-2）并提供有关资料作为考核依据。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意见，由校内指导教师依据掌握情况、校外指导老师综合评价和有关材料撰写。

校外指导老师写出综合评价以及提供的有关资料，要与毕业论文（设计）归档材料一起提交给学院存档。

**八、工作评价与奖励**

1．学校每年组织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评估，评估成绩名列前1/4的学院，颁发“毕业论文（设计）优秀管理单位”；评选表彰10个“毕业论文（设计）优秀管理专业（系）”；评选优秀毕业论文，授予学生“优秀毕业论文奖”，授予指导教师“优秀毕业论文指导教师”。

2．“毕业论文（设计）优秀管理单位”、“毕业论文（设计）优秀管理专业（系）”，作为院(系)目标责任制考核中本科教学工作考核的内容；“优秀毕业论文奖”作为教师的工作业绩考核内容。

**九、其他**

1.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生效，原《本科生毕业论文管理细则》同时废止。

2.本办法由学院教务办负责解释。

吉林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吉林大学软件学院

2021年04月25日

附件目录

一、指导教师填写

附件A-1：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

附件A-2：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校外指导教师综合评语

二、研究室填写

附件B-1：吉林大学软件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汇总表

附件B-2：吉林大学软件学院本科生到校外单位做毕业论文（设计）情况统计表

附件B-3：吉林大学软件学院毕业设计答辩工作安排表

附件B-4：吉林大学软件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汇总表

附件B-5：吉林大学软件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研究室工作总结分析报告

三、学生填写

附件C-1：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

附件C-2：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表

附件C-3：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版权使用授权书

四、学生申请

附件D-1：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题调整申请表

附件D-2：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缓答辩申请表

附件D-3：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补答辩申请表

附件D-4：吉林大学本科生到校外做毕业论文（设计）申请表

附件D-5：吉林大学本科生到校外做毕业论文（设计）登记表

五、答辩组填写

附件E-1：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程序检测记录表

附件E-2：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记录

附件E-3：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审表

附件E-4：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记录表

六、参考模板

附件Z-1：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封面

附件Z-2：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模板

附件Z-3：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装订及排版要求

附件Z-4：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资料袋-填写模板

七、指导文件

1、教育部关于印发《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的通知

2、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手册

3、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实施细则

4、软件学院软件工程专业《毕业设计》教学大纲（含课程考核与成绩评定标准）